

110 年全國運動會桃園市鐵人三項代表隊遴選辦法

- 一、依據：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109 年 8 月 6 日桃體競字第 1090009463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宗旨：為符合本市遴選「110 年全國運動會鐵人三項」代表隊選手實際需求，俾利長期掌握、培育潛力優秀年輕選手，並選拔本市優秀鐵人三項選手參加 110 年全國運動會鐵人三項競賽項目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。
- 四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體育局。
- 五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體育會鐵人三項委員會。
- 六、參加遴選資格：
- (一)曾參加 108、109 年「中華民國鐵人三項運動協會」所辦理賽事或 108、109 年「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全國青少年鐵人三項錦標賽」成績達附表一、二標準：

附表一：

18歲(含)以上組：全程賽成績	
男子組	2小時20分00秒(含)以內
女子組	2小時40分00秒(含)以內

附表二：

15歲(含)以上至18歲(不含)以下組：半程賽成績	
男子組	1小時10分00秒(含)以內
女子組	1小時20分00秒(含)以內

- (二)凡年滿 15 歲（民國 94 年 9 月 19 日《含》以前出生者，俾符參加今《109》年中華民國鐵人三項運動協會~2020 年宜蘭梅花湖全國鐵人三項錦標賽年齡為依據）。
- (三)在本市各行政區域內設籍，連續滿三年以上。設籍日期之計算，以本辦法報名截止日(109 年 8 月 30 日)為準。
- 七、選拔階段、賽事暨日期：
- (一)第一階段(成績佔 40%)：
參加「中華民國鐵人三項運動協會」於 109 年 9 月 19、20 日(星期六、日)辦理之「2020 年宜蘭梅花湖全國鐵人三項錦標賽」，通過第一階段評選標準(同附表一、二)選手進入第二階段。
- (二)第二階段(成績佔 60%)：

參加本市「110年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全國青少年鐵人三項錦標賽」，並以半程賽成績評選。

附表三：

區分	選 拔 標 準	選 拔 人 數		備 取 人 數	
18歲(含)以上組	第二階段成績佔60%(總秒數乘60%)，二階段成績累積併計排出入選名次順序	男	2	男	1
		女	2	女	1
15歲(含)以上18歲(不含)以下	第二階段成績佔60%(總秒數乘60%)，二階段成績累積併計排出入選名次順序	男	1	男	1
		女	1	女	1

八、特別事項：

- (一)若因不可抗力因素(含天災、疫情…等)取消第一、二階段任一場遴選賽事，即以前述任一場已完成賽事為遴選評定正、備取選手(如表三)。
- (二)為利調整及集訓，遴選賽事須於110年7月份前完成。
- (三)第一階段成績合格選手，如未參加第二階段賽事，視同放棄110年全國運動會鐵人三項競賽項目選手遴選，選手不得有異議。
- (四)選拔標準及參賽人數：最終依據110年全國運動會頒訂鐵人三項技術手冊規範為準。

九、報名辦法：

- (一)自即日起迄109年8月30日(星期日)前，至報名表單填妥相關資料(委員會業已掌握本市成績較優秀鐵人三項選手，皆已報名中華民國鐵人三項運動協會辦理之《2020年宜蘭梅花湖全國鐵人三項錦標賽》)，並將成績證明以拍照方式傳送至委員會「e-mail信箱」，或連繫本會程總幹事用「line」方式傳送成績證明；務須注意無論以任何方式傳送成績證明，皆須於傳送後聯繫本會程總幹事。
- (二)委員會總幹事聯繫電話：程善浩~ 0915-560622

十、規 則：採用中華民國鐵人三項運動協會最新修定之鐵人三項規則，相

關驗車規定如下：

(一)車輪：

1. 車輪直徑最大70公分最小55公分（包含輪胎），亦即車輪必預為26吋或28吋。
2. 車輪必預包含至少12隻輻條（鋼絲）。
3. 可使用板輪但不得使用碟輪。
4. 車輪不得包含任何具有加速功能的機械裝置。

(二)手把：

1. 可以使用手軸護墊。
2. 休息把不得超過煞車桿前緣。
3. 兩支休息把必預是圓形連結。

十一、本遴選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修正後報桃園市政府體育局核備後公佈。